

# 单位同意落户书 (人才落户专用)

户证办理中心/派出所:

兹有\_\_\_\_\_ (公民身份证号码: \_\_\_\_\_) 为我单位  
在职员工。我单位同意\_\_\_\_\_ 落户于我单位集体户, 我单位地  
址: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新河西路6号, 单位集体户户号为\_\_\_\_\_。  
单位联系人: 宋惠贤, 联系电话: 025-56226338。

江苏第二师范学院人事处  
(盖章)

江苏第二师范学院保卫处  
(盖章)

年 月 日